

浙江甲骨文超级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浙江甲骨文超级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经营发展战略及资本运作规划的调整，并结合当前公司所处发展阶段及公司经营管理需要，实现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最大化，经谨慎研究决定，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

公司已于2019年10月1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异议股东保护措施的议案》，并提请召开公司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

2019年10月21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了《关于召开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拟于2019年11月3日召开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定为2019年10月29日。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保证信息披露公平，依据《全国中小

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有关规定，公司特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甲骨文，证券代码：839043）自2019年10月30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暂停转让。公司预计股票恢复转让日期不晚于2020年1月31日。

如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完成相关终止挂牌工作，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延期暂停转让。公司股票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浙江甲骨文超级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0月29日